

证券代码：300379

证券简称：东方通

公告编号：2018-008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2 月 1 日以邮件形式发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7 日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现场出席董事 3 人，通讯方式出席董事 2 人，委托出席董事 1 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独立董事叶路先生因身体原因委托独立董事甘培忠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永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与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对以往年度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同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周四）15:00 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 10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 2017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8 日